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:何慧貞

電話: 02-27208889轉6360

電子信箱:mt848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中字第111307325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DM各1份(22116161_1113073256_1_ATTACH1.pdf、

22116161 1113073256 1 ATTACH2. pdf)

主旨:轉知本府衛生局辦理「111年度校園認輔志工暨親職教育 系列-心理劇紓壓團體」、「111年度校園認輔志工暨親職 教育系列-自我療癒工作坊」活動訊息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1年8月9日北市衛心字第 11131610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校園認輔志工自我照護與情緒管理能力,以提升照 顧兒少品質,特辦理旨揭課程,課程內容說明如下:
 - (一)授課對象:各級學校認輔志工與學生家長。
 - (二)課程辦理方式及地點:皆為實體課程,上課地點為臺北 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(臺北市中正區金山南路一段5 號),惟因應防疫,研習地點若異動將以電子郵件通 知。
 - (三)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課程者將提供志工研習時數證明。
 - (四)報名網址:https://mental-health.gov.taipei/ (臺北 市社區心理中心官網一報名專區—講座/活動)。

麗山高中 1110816 NIAA1116007198'

第1頁,共2頁



三、研習聯絡窗口:臺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,葉心輔員,電 話 (02) 2303-3611分機218。

四、檢附活動DM簡章詳如附件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

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 電2022/08/16文 交 08:換:53章

